

##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11月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7名，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7份。会议由董事长李永新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会议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认为公司控股股东鲁忠芳女士为北京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无息、无担保借款，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与会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 二、备查文件

- 1、《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七日